

臺中市政府 函

地址：40701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99號

承辦人：黃于容

電話：04-22289111~58623

電子信箱：norah1688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觀企字第111018877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一（387300000H_1110188777_ATTACH1.pdf、
387300000H_1110188777_ATTACH2.pdf、387300000H_1110188777_ATTACH3.PDF、
387300000H_1110188777_ATTACH4.pdf）

主旨：檢送交通部觀光局「補助各縣市政府觀光工程生態檢核作業方案」（第一次修正）含條文對照表，請依說明段及來文各項規定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交通部觀光局111年7月18日觀技字第11140013621號函（檢附上函及其附件影本各1份）辦理。
- 二、請各機關於申請交通部觀光局經費補助時，依照旨揭作業方案各條文辦理；並於接受該局補助比率逾工程建造經費百分之五十之觀光工程案，在辦理工程時務必落實生態檢核及資訊公開。
- 三、另依據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111年5月19日工程技字第1110200573號函，為利各界查(諮)詢執行生態檢核等相關資訊內容，請確實於機關網站建置生態檢核友善資訊公開平台，並建置專人聯繫名單，以利聯繫管道暢通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一級機關(臺中市政府秘書處、臺中市政府財政局、臺中市政府觀光旅遊局、臺中市政府勞工局、臺中市政府警察局、臺中市政府消防局、臺中市政

工程營繕科 收文:111/07/22



041110062397 有附件

府法制局、臺中市政府新聞局、臺中市政府地方稅務局、臺中市政府主計處、臺中市政府人事處、臺中市政府政風處除外)、臺中市風景區管理所、臺中市各區公所

副本：臺中市政府觀光旅遊局(觀光工程科)(含附件)、臺中市政府觀光旅遊局(觀光企劃科)



裝

訂



線